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日，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2024年4月7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人数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6名，刘翔董事委托王海怀董事出席并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王彤宙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国交建国际核数师及国内审计师的议案》

（一）同意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为本公司2024年度的国际核数师和国内审计师，任期至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为止，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二）本议案已经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四）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中国交建国际核数师及国内审计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类别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新增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新增租赁和资产管理服务（中国交建是甲方）类日常性关联交易 1.35 亿元；

（二）在香港上市规则下，同意公司与关连附属公司中交海峰风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新增提供建造服务类关联交易 2.1 亿元；同意公司与关连附属公司祁连山水泥集团，2024 年新增购买产品类关联交易计划 4 亿元。

（三）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怀先生、刘翔先生已回避表决。

（五）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新增部分类别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2025-2027 年度租赁和资产管理服务、提供建造服务、接受劳务及分包服务、购买产品和销售产品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制定 2025-2027 年度租赁和资产管理服务、提供建造服务、接受劳务及分包服务、购买产品和销售产品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

（二）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怀先生、刘翔先生已回避表决。

（四）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25-2027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公告。

（五）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2025-2027 年度金融服务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制定 2025-2027 年度金融服务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

（二）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怀先生、刘翔先生已回避表决。

（四）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25-2027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公告。

（五）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2025-2027 年度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制定 2025-2027 年度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类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

（二）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怀先生、刘翔先生已回避表决。

（四）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25-2027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上限计划的公告。

（五）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委任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议案》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关于公司秘书履行职责资格的相关要求，同意委任俞京京先生为本公司公司秘书；同意委任俞京京先生作为公司与香港联交所主要沟通的授权代表，及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电子呈报系统的主要授权人士。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履职时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